

证券代码：600163

证券简称：中闽能源

公告编号：2024-015

中闽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证券事务代表辞职暨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证券事务代表辞职情况

中闽能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彭蕾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，彭蕾先生因工作分工调整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职务，其辞职后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。彭蕾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。

彭蕾先生在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期间恪尽职守，勤勉尽责，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对其在任职期间的辛勤工作表示衷心的感谢！

二、证券事务代表聘任情况

2024年4月29日，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》。经公司董事长提名，会议同意聘任陈海荣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，协助公司董事会秘书履行职责，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陈海荣先生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，具备担任证券事务代表所需的专业知识、工作经验和相关素养，其任职资格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。

三、证券事务代表简历及联系方式

1、简历

陈海荣，男，1981年10月出生，硕士研究生，法律硕士，律师。2007年7月参加工作，曾任福建建工集团总公司法律事务、福建至理律师事务所专职律师，2011年11月至2016年6月任福建中闽能源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法律事务，2015

年 6 月至 2016 年 8 月任公司第六届监事会职工监事，2016 年 8 月至 2017 年 6 月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，2016 年 6 月至今任公司证券法务部经理。

2、联系方式

通讯地址：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五四路 210 号国际大厦 12 层

联系电话：0591-87868796

传 真：0591-87865515

邮 箱：zmzqb@zmny600163.com

特此公告。

中闽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 年 4 月 30 日